

证券代码：871409

证券简称：沈信股份

主办券商：天风证券

沈阳市电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所持公司股票自愿限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 本次股票自愿限售数量共计 6,650,892 股，占公司总股本 10.72%，涉及自愿限售股东 6 名。

二、本次股票自愿限售的明细情况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姓名或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一致行动人	是否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亲属，如是，说明亲属关系*	是否为公开发行前直接持有10%以上股份的股东*	是否为公开发行前未直接持有但可实际支配10%以上股份表决权的相关主体*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任职情况	截止2025年8月14日持股数量	本次自愿限售前已处于限售登记状态的股票数量	本次自愿限售登记股票数量	本次限售股数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自愿限售期间	本次限售后该股东所持的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1	于浩	否	否	否	否	副总经理	1,454,408	1,454,408	1,454,408	2.34%	当公司股东辽宁双宇企业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持股比例高于总股本的	0

										70%时	
2	赵延淑	否	否	否	否	无	1,274,633	1,274,633	1,274,633	2.05%	当公司股东辽宁双宇企业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持股比例高于总股本的70%时
3	田军	否	否	否	否	无	1,274,633	1,274,633	1,274,633	2.05%	当公司股东辽宁双宇企业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持股

										比例高 于总股 本的 70%时	
4	吴起明	否	否	否	否	无	980,488	980,488	980,488	1.58%	当公司 股东辽宁 双宇企业 管理有限 责任公司 持股比例 高于总股 本的70%时
5	任贵祥	否	否	否	否	无	882,339	882,339	882,339	1.42%	当公司 股东辽宁 双宇企业 管理有限 责任公司 持股比例 高于总股 本的70%时

										理有限 责任公 司持股 比例高 于总股 本的 70%时		
6	尹继娟	否	否	否	否	无	784,391	784,391	784,391	1.26%	当公司 股东辽宁 双宇企业 管理有限 责任公司 持股比例 高于总股 本的 70%时	0

挂牌公司已于 2024 年 12 月 13 日对上述股票申请限售。

三、 本次股票自愿限售的依据及解除条件

公司于 2023 年 9 月 8 日取得涉密信息系统集成资质证书，根据国家保密局颁布的《涉密信息系统集成资质管理办法》第十四条“在新三板挂牌的企业申请资质以及资质有效期内的，还应当符合以下条件：（一）参与挂牌交易的股份比例不高于总股本的 30%”；（二）实际控制人在申请期间及资质有效期内保持控制地位不变。”

鉴于公司业务发展需要，为符合上述法规的相关规定，2024 年 12 月 13 日股东于浩、赵延淑等 10 位股东自愿限售其持有的公司股权，申请限售股份共计 9,716,899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5.66%。自愿限售期间为 2024 年 12 月 11 日-2025 年 3 月 10 日，或当公司股东辽宁双宇企业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持股比例高于总股本的 70%时，自愿限售即到期，亦为达到解除限售条件。

为符合上述法规的相关规定，公司股东于浩、赵延淑、田军、吴起明、任贵祥、尹继娟决定延长其持有的股份限售期限，分别于 2025 年 8 月 14 日再次签署了《自愿限售承诺书》，承诺：“自愿限售所持有沈信股份的全部股份，亦不得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以外转让、处置所持公司股权，承诺自愿限售期间为当公司股东辽宁双宇企业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持股比例高于总股本的 70%时，本人自愿限售承诺即到期，亦为达到解除限售条件，也即本人完成承诺事项，承诺自动解除。”股东于浩、赵延淑等 6 位股东承诺限售沈信股份股权共计 6,650,892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0.72%。

四、 本次股票自愿限售后公司股本情况

股份性质	数量 (股)	百分比 (%)
无限售条件的股份	15,103,044	24.34%
有限售条件的股份	1、高管股份	1,454,408
	2、个人或基金	8,262,491
	3、其他法人	37,230,057
	4、其他	0
	有限售条件股份合计	46,946,956
总股本	62,050,000	100%

五、 其他情况

无

六、 备查文件

自愿限售承诺书

沈阳市电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8月15日